正 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地發字第10500984901號
附件：重劃區範圍圖及土地地號清冊各1份

主旨：公告禁止或限制高雄市第84期市地重劃區內之土地移轉、分割、設定負擔、建築改良物之新建、增建、改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。

依據：依平均地權條例第59條規定及內政部105年2月24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0406331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重劃區範圍：本市仁武區北屋段部分地區約計7.7993公頃（如所附重劃區範圍圖及土地地號清冊）。

二、禁止或限制事項：禁止或限制該地區土地移轉、分割、設定負擔、建築改良物之新建、增建、改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。

三、禁止或限制期間：自民國105年3月10日起至106年9月9日止計1年6個月。

市長 陳菊 出國

副市長 許立明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